

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出具《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9日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中设正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且该方案于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本次发行股份数量6,0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00元，全部以现金认购，共募集资金36,000,000.00元。2015年5月6日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广会验字[2015]G15004730049号”验资报告。公司于2015年6月10日收到股转系统函“股转系统函[2015]2580”号《关于广东中设正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亦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定向发行的账户为公司的一般账户。尽管此次定向发行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但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优化公司财务结构，顺利建成“中国企业设备管理大数据中心各相关云服务平台”。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的投入情况对照如下：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承诺投入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发行方案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使用情况	金额
《股票发行方案》(2015年4月20日披露)	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36,000,000.00	购买原材料货款	6,600,668.53
			员工工资	3,103,770.14
			研发费用	7,275,547.08
			其他	19,020,014.25
			小计	36,000,00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同时，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3日